



联合国 大会



SEP 19 1979

Distr.
GENERAL

A/BUR/34/1 (Part II)
13 September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第三十四届会议
总务委员会

大会第三十四届常会的组织、议程的通过与项目的分配

秘书长备忘录

目录

	<u>段次</u>	<u>页次</u>
一、 导言	1 - 3	(以 A/BUR/34/
二、 会议的组织	4 - 20	{ 1 (Part I)
三、 议程的通过	21 - 25	印发 2
四、 项目的分配	26 - 35	19

三、 议程的通过

21. 所有请将项目列入第三十四届会议议程的提议，都已经在下列文件中送达各会员国：

- (a) 第三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 (A/34/150)；
- (b) 补充项目表 (A/34/200)；
- (c) 请求列入增列项目 (A/34/241)。

提请列入议程的项目，已经列入议程草案，这个草案见下文第25段。

22.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12（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秘书长提请总务委员会注意一些大会特别要求的或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递交大会的报告。这些报告将在项目12下审议，兹开列如下：

- (a) 秘书长关于专门讨论水沅问题的自然资沅委员会特别会议成果的报告（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2/158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八年八月三日第1978/58号决定）；
- (b) 秘书长关于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的报告（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2/160号决议）；
- (c) 秘书长关于公共部门在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的报告（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2/179号决议，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第33/144号决议）；
- (d) 秘书长关于促进旅游业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2号决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九年八月三日第1979/61号决定）；
- (e) 秘书长关于向科摩罗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3号决议）；
- (f) 秘书长关于向几内亚比绍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 第33/124号决议)；
- (g) 秘书长关于向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5号决议)；
- (h) 秘书长关于向莫桑比克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6号决议)；
- (i) 秘书长关于向佛得角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7号决议)；
- (j) 秘书长关于向莱索托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8号决议)；
- (k) 秘书长关于向塞舌尔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9号决议)；
- (l) 秘书长关于向博茨瓦纳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30号决议)；
- (m) 秘书长关于向赞比亚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31号决议)；
- (n) 秘书长关于向吉布提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32号决议)；
- (o) 秘书长关于苏丹-萨赫勒区域的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33号决议)；
- (p) 秘书长关于对黎巴嫩的重建和发展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第33/146号决议)；
- (q) 秘书长关于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第33/147号决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九年八月二日第1979/53号决定)；
- (r) 秘书长关于对南非难民学生提供援助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

- 日第33/164号决议)；
- (s) 秘书长关于增进和保护人权的区域安排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第33/167号决议)；
 - (t) 秘书长关于设立联合国智利信托基金的报告(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第33/174号决议)；
 - (u) 秘书长关于《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执行情况的报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八年八月四日第1978/64号决议和一九七九年八月一日第1979/51号决定)；
 - (v) 世界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会议的报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第1979/50号决定)；
 - (w) 非洲经济委员会一九七八年五月五日至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八日期间的报告(第二部分, D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九年八月三日第1979/72号决定)。

23. 依照大会第32/48号决议第4段规定已将议程草案项目112(多边条约拟订程序的审查)列入临时议程。鉴于各国政府对上述决议提出的意见很少,秘书长建议应延期至第三十五届会议审议本项目。

24. 鉴于议程草案所列项目很多,秘书长愿意提请注意大会程序及组织合理化问题特别委员会的建议:会员国应对议程加以审查,以期取消失去紧迫性或已无关的项目、时机未到还不能进行审议的项目或大会附属机构同样可以讨论乃至处理的项目,并在考虑到问题的性质的情况下,将个别项目提交联合国其他机关或专门机构(A/520/Rev.13,附件五,第19和22段)。关于此点,秘书长已在关于大会程序及组织合理化问题的报告(A/34/320,第17段)中建议总务委员会或愿意考虑:

- (a) 将所有有关项目组合在一个标题下;
- (b) 将更多项目错开,每隔两年或两年以上讨论一次。

25. 除非总务委员会对上文第22至24段提出建议,第三十四届会议的议程草案应包括下列项目¹:

¹ 本文件所用的简称:

(临) : 临时议程 (A/34/150) 上的项目;

(补) : 补充项目表 (A/34/200) 上的项目;

(增) : 增列项目 (A/34/241-A/33/—) 。

1. 哥伦比亚代表团团长宣布会议开幕 (临 1)。
2. 默祷或默念一分钟 (临 2)。
3. 出席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 (临 3)：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4. 选举大会主席 (临 4)。
5.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 (临 5)。
6. 选举大会付主席 (临 6)。
7.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的通知 (临 7)。
8.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临 8)。
9. 一般性辩论 (临 9)。
10.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临 10)。
11.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临 11)。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临 12)。²
13. 国际法院的报告 (临 13)。
14.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临 14)。
15.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临 15)：
 - (a) 选举安全理事会五个非常任理事国；
 - (b) 选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十八个理事国。
16.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临 16)：
 - (a) 选举工业发展理事会十五个理事国；
 - (b) 选举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十九个理事国；
 - (c) 选举世界粮食理事会十二个理事国；
 - (d) 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七个成员；

² 参看第 22 段。

- (e) 选举联合国特别基金理事会理事国；
- (f) 选举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理事会理事国；
- (g) 选举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十九个成员。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临 1 7) :

- (a) 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五个成员；
- (b) 任命会费委员会六个成员；
- (c) 任命审计委员会一个成员；
- (d) 认可投资委员会三个成员的任命；
- (e) 任命联合国行政法庭三个法官；
- (f) 任命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三个成员和三个候补成员；
- (g) 任命联合检查组五个成员；
- (h) 任命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协商委员会成员；
- (i) 任命和平观察委员会成员。

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临 1 8) :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9. 接纳新会员国加入联合国 (临 1 9) 。

20. 归还各国被掠夺的艺术品：秘书长的报告 (临 2 0) 。

21. 塞浦路斯问题：秘书长的报告 (临 2 1) 。

22. 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 (临 2 2) 。

23. 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 (临 2 3) 。

24. 巴勒斯坦问题：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临 2 4) 。

25. 中东局势：秘书长的报告 (临 2 5) 。

26. 国际儿童年：改善全世界儿童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儿童境况的计划和行动 (临 2 6) 。

27. 纳米比亚问题 (临 2 7) :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 (d) 任命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
28.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临 28）：
- (a)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29.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 29）。
30.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 33/58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临 30）。
31.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临 31）。
32. 大会第 33/60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临 32）。
33.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二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 33/6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临 33）。
34. 考虑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裁军十年（临 34）。
35.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临 35）。
36. 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临 36）。
37.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秘书长的报告（临 37）。
38.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临 38）。
39.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的宣言》的执行情况（临 39）：
- (a) 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报告；
 - (b) 印度洋沿岸国和内陆国会议的报告。
40. 世界裁军会议：世界裁军会议问题特设委员会的报告（临 40）。
41. 联合国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会议：会议的报告（临 41）。

42.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临 4 2):

-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b)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c) 联合国裁军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 (d) 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 秘书长的报告;
- (e) 裁军周: 秘书长的报告;
- (f)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 (g) 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 (h) 传播关于军备竞赛和裁军的新闻:
 - (一) 秘书长的报告;
 - (二)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 (i) 裁军协定的监测和国际安全的加强: 秘书长的报告;
- (j) 裁军调查研究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 (k) 裁军和发展关系的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 (l) 裁军新哲学: 秘书长的报告。

43. 加强保证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临 4 3)。

44. 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加强它们的安全: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临 4 4)。

45. 全面彻底裁军 (临 4 5):

-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b) 建立信任的措施: 秘书长的报告;
- (c) 对区域裁军的各方面的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 (d) 关于裁军与国际安全的关系的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46.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临 4 6):

- (a) 不干涉别国内政: 秘书长的报告;
- (b) 《宣言》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47. 原子辐射的影响：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报告（临 47）。

48.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临 48）。

49. 制订一项关于各国利用人造地球卫星直接电视广播所应遵守的原则的国际公约：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临 49）。

50.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临 50）：

- (a) 主任专员的报告；
- (b)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小组的报告；
- (c)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的报告；
- (d) 秘书长的报告。

51.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居民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 51）。

52.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临 52）。

53. 有关新闻的问题（临 53）：

- (a) 进行合作和提供协助，以应用和改善国家新闻系统和大众传播系统，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 (b) 新闻和大众传播领域的国际关系：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 (c) 联合国的新闻政策和活动：
 - (一) 联合国新闻政策和活动审查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d) 新闻自由：
 - (一) 新闻自由宣言草案；
 - (二) 新闻自由公约草案。

54. 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的组成问题（临 54）。

55.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临 55）：

- (a) 按照大会第 32/174 号决议设立的全体委员会的报告；
- (b) 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 (c) 技术资料交换网与工业和技术资料库：秘书长的报告；
- (d) 勘探自然资源的多边发展援助：秘书长的报告；
- (e)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
- (f) 筹备一九八〇年大会特别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g) 有效动员妇女参加发展：秘书长的报告；
- (h) 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的改组：秘书长的报告。

56.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临 5 6）：

- (a) 第五届贸发会议的报告；
- (b)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 (c) 有利于发展中岛屿国家的行动纲领：秘书长的报告；
- (d) 技术的反向转让：
 - (一) 秘书长的报告；
 - (二)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e) 向安提瓜、圣基茨—尼维斯—安圭拉、圣卢西亚和圣文森特提供援助：秘书长的报告；
- (f) 多边贸易谈判：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g) 认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任命。

57.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临 5 7）：

- (a) 工业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关于建立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专门机构的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c)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三次大会的筹备工作：执行主任的报告；
- (d) 重新部署工业以利发展中国家：执行主任的报告。

58.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执行主任的报告（临 5 8）。

59. 发展方面的业务工作（临 5 9）：

-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b)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c) 秘书长所进行的技术合作工作；
- (d)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
- (e)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 (f)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秘书长的报告；
- (g) 世界粮食计划署；
- (h) 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
- (i) 认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任命；
- (j) 认可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执行主任的任命。

60.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临60）：

- (a) 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报告；
- (b) 环境领域内关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共有的自然资源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
- (c) 应为苏丹—萨赫勒地区的利益而采取的措施：
 - (一) 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d) 为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而筹措经费的其他措施和办法：秘书长的报告。

61. 粮食问题：世界粮食理事会的报告（临61）。

62. 联合国特别基金（临62）。

63. 联合国大学（临63）：

- (a) 联合国大学理事会的报告；
- (b) 为联合国大学募款：秘书长的报告；
- (c) 设立和平大学的问题：秘书长的报告。

64.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临64）：

- (a) 协调专员办事处的活动：秘书长的报告；
- (b) 向埃塞俄比亚旱灾地区提供援助：秘书长的报告。

65. 人类住区 (临 6 5) :

- (a) 人类住区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66. 对经济发展长期趋势的研究 (临 6 6) 。

67. 发展分析和规划的统一办法: 秘书长的报告 (临 6 7) 。

68. 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临 6 8) :

- (a) 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报告。

69. 向发展中国家加速转移实际资沅 (临 6 9) :

- (a) 增加资沅转移: 秘书长的报告;
- (b) 发展资金的供应: 秘书长的报告。

70. 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 (临 7 0) 。

71. 联合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会议: 秘书长的报告 (临 7 1) 。

72. 国际青年年: 秘书长的报告 (临 7 2) 。

73.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行动十年方案》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临 7 3) 。

74. 消除宗教上一切形式的不容异己现象 (临 7 4) 。

75. 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草案 (临 7 5) 。

76. 世界社会状况: 秘书长的报告 (临 7 6) 。

77. 《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临 7 7) 。

78. 年长与老年人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临 7 8) 。

79. 国际残废者年: 秘书长的报告 (临 7 9) 。

80. 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临80）：
- (a) 大会第3519(XXX)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b) 妇女在教育、经济和社会领域的地位和作用：秘书长的报告；
 - (c)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秘书长的报告；
 - (d) 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秘书长的报告；
 - (e) 联合国妇女十年世界会议：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81.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临81）：
- (a) 《关于在青年中培养民族间和平、互相尊重及彼此了解等理想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b) 改善联合国青年和青年组织交流渠道的准则：秘书长的报告。
82. 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秘书长的报告（临82）。
83.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高级专员的报告（临83）。
84. 有关人权的各项国际公约（临84）：
- (a) 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
 - (b)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议定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85. 审查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的人权方案并同人权领域内的其他国际方案合作（临85）。
86.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临86）：
- (a)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 (b)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 (c) 《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的现况：秘书长的报告。

87.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临87)。
88. 儿童权利公约问题(临88)。
89.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迂或处罚(临89):
 - (a) 关于《保护人人不受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迂或处罚宣言》的问题单:秘书长的报告;
 - (b) 各会员国反对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迂或处罚的单独宣言:秘书长的报告;
 - (c)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草案:秘书长的报告。
90.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临90):
 - (a) 秘书长的报告;
 - (b)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91. 南罗得西亚问题: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91)。
92. 东帝汶问题: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92)。
93. 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从事活动,在南罗得西亚、纳米比亚和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妨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并在南部非洲妨害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93)。
94. 各专门机构以及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临94):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95. 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秘书长的报告（临95）。
96.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秘书长的报告（临96）。
97. 财务报告和决算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临97）：
 -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c)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 (d)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 (e)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营的自愿捐款；
 - (f)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98. 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临98）。
99. 一九八〇—一九八一两年期方案概算（临99）。
100.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协商委员会的报告（临100）。
101. 联合国与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间行政和预算的协调：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临101）。
102. 联合检查组：联合检查组的报告（临102）。
103.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会议委员会的报告（临103）。
104.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会费委员会的报告（临104）。
105. 人事问题（临105）：
 - (a) 秘书处的组成：秘书长的报告；
 - (b) 其他人事问题：秘书长的报告。
106.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报告（临106）。
107. 联合国养恤金制度（临107）：
 - (a)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08.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临 108) :
 - (a) 联合国紧急部队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秘书长的报告。
109. 国际法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工作报告 (临 109) 。
110.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工作报告 (临 110) 。
111. 一九四九年各项日内瓦公约关于武装冲突中对人权的尊重的附加议定书的签署和批准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临 111) 。
112. 多边条约拟订程序的审查: 秘书长的报告 (临 112) ³
113. 联合国对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的协助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 (临 113) 。
114. 防止危害或杀害无辜生命或损害基本自由的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以及对由于困苦、挫折、怨忿和失望, 以致有人不惜牺牲人命, 包括自己的生命在内, 以求实现彻底改革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的根本原因的研究: 国际恐怖主义特设委员会的报告 (临 114) 。
115. 起草一项反对劫持人质的国际公约: 反对劫持人质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 (临 115) 。
116.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临 116) 。
117.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临 117) 。
118. 加强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原则的效力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临 118) 。
119.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二条登记和公布条约和国际协定: 秘书长的报告 (临 119) 。
120. 联合国关于国家在其对国际组织关系上的代表权会议通过的决议 (临 120) :

³ 参看第 23 段。

- (a) 关于非洲统一组织和(或)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观察员身分的决议;
- (b) 关于适用《公约》于国际组织未来活动的决议。

- 121. 国际经济法特别是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法律方面的原则和规范的汇集和逐步发展(临121)。
 - 122. 拟订一项国际合作裁军宣言(临122)。
 - 123. 以色列的核军备(临123)。
 - 124. 以和平方法解决国家间争端(临124)。
 - 125. 柬埔寨局势(补1)。
 - 126. 援助尼加拉瓜重建(增1)。
-

四、项目的分配

26. 下文第 35 段所述项目分配办法，是仿照往年大会对各该项目采用的方式。但是，秘书长相信各代表团会考虑到如何分配项目，尽量加强大会工作的效率和影响力。在这方面，秘书长在他关于大会程序及组织合理化的报告中建议 (A/34/320, 第 19 段)，总务委员会不妨考虑向大会建议，实质性项目通常应先由一个主要委员会加以讨论，因此从前分配给全体会议的项目今后应提交一个主要委员会，除非有特殊情况，需要由全体会议继续审议。

27. 议程草案的下列项目是大会以前没有审核过的项目：

- 122. 拟订一项国际合作裁军宣言 (临 122)。
- 123. 以色列的核军备 (临 123)。
- 124. 以和平方法解决国家间争端 (临 124)。
- 125. 柬埔寨局势 (补 1)。
- 126. 援助尼加拉瓜重建 (增 1)。

请求把这五个项目列入议程的提案国建议把这些项目分配如下：

项目 122	第一委员会
项目 123	第一委员会
项目 124	第一委员会
项目 125	全体会议
项目 126	第二委员会

28.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秘书长提议，和往年一样，将该报告各部分按照各主要委员会的主管范围分别发交各该委员会，或发交全体会议。秘书长顾到这种考虑，建议报告^a的各部分分配如下：

^a A/34/3 和 Add. 1 至 39；后将作为《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3 号》(A/34/3/Rev. 1) 印发。

第一章	全体会议
第二章	
(a) 实体方面	第二和第三委员会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三章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四章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五章	
(a) 实体方面	第三委员会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六章	第二委员会
第七章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八章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九章	第二委员会
第十章	第二委员会
第十一章 ⁵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⁵ 尚待印发。

第十二章

-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十三章 第二委员会

第十四章

-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十五章

-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十六章

- (a) 实体方面 第二委员会
-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十七章 第三委员会

第十八章 第三委员会

第十九章 第三委员会

第二十章 第三委员会

第二十一章

- (a) 实体方面 第三委员会
-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二十二章

- (a) 实体方面 第三委员会
-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二十三章

- (a) 实体方面 第三委员会
- (b) 行政和预算方面 第五委员会

第二十四章 ⁵	第三委员会
第二十五章	第三委员会
第二十六章	全体会议，第二， 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第二十七章	第二委员会
第二十八章	第二和第四委员会
第二十九章	全体会议
第三十章	第二委员会
第三十一章	第二委员会
第三十二章	第二委员会
第三十三章 ⁵	第二委员会
第三十四章	第二和第三委员会
第三十五章	第二委员会
第三十六章 ⁵	第五委员会
第三十七章	第五委员会
第三十八章	第五委员会
第三十九章 ⁵	全体会议，第二， 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29.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总务委员会不妨考虑照以往各届会议的办法，将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A/34/23 和 Add.1 到 9) 所有关于个别领土的各章，发交第四委员会。这样，大会又可以在全体会议中处理这项宣言执行情况的整个问题。

30.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21 (塞浦路斯问题)，总务委员会一定记得大会在第三十三届会议时决定在全体会议中直接审议这个项目，但有一个条件，就是在审议这个项目时，请特别政治委员会举行会议，以便让塞浦路斯两族代表有机会在该委

员会发言陈述意见，然后大会再参酌特别政治委员会的报告，继续审议这个项目（参看 A/33/PV. 5）。

31.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27（纳米比亚问题），总务委员会一定记得，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决定在全体会议中直接审议这个项目（参看 A/33/PV. 4），但在该届会议期间，大会因为收到了一个组织要求举行听询的请求，于是邀请第四委员会依照惯例举行听询并提出报告（参看 A/33/PV. 52）。

32.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28（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总务委员会一定记得大会在第三十三届会议时决定在全体会议中直接审议这个项目，但有一个条件，就是准许非洲统一组织和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参加全体会议的讨论并准许与这个问题特别有关的各组织在特别政治委员会发表意见（参看 A/33/PV. 5）。

33.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45（全面彻底裁军），秘书长要提请总务委员会注意的是，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将由全体会议在项目 14下直接审议，但其中有若干部分是与这个项目有关。因此，总务委员会不妨建议第一委员会在审议项目 45时，注意该报告的有关各段。

34. 关于议程草案项目 56（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要提请总务委员会注意的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在一九七九年六月三日第 114(V)号决议的第 5 段中建议大会在其第三十四届会议进一步修正其第 1995(XIX)号决议，规定贸易和发展理事会每年应举行会议两次，每次历时最好短一些（包括贸发会议之间的部长级理事会会议），以便更明确地集中注意力于实质性问题并给予其常设机构以更有力的指导。因为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第十九届会议定于一九七九年十月八日在日内瓦举行并须于本届大会期间向大会提出报告，总务委员会不妨向大会建议，第二委员会应作为优先事项审议改变贸发理事会将来届会周期性的问题并向大会提出报告。

35. 除非总务委员会参酌上文第 26 段至 34 段所载的意见加以更改，否则根据向例，议程草案的项目应分配如下：⁶

⁶ 项目分配所用简称，参看附注 1。

全体会议

1. 哥伦比亚代表团团长宣布会议开幕(临1)。
2. 默祷或默念一分钟(临2)。
3. 出席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各国代表的全权证书(临3):
 - (a)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
 - (b) 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4. 选举大会主席(临4)。
5.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临5)。
6. 选举大会付主席(临6)。
7. 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十二条第二项提出的通知(临7)。
8.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临8)。
9. 一般性辩论(临9)。
10.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临10)。
11. 安全理事会的报告(临11)。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一、二十六、二十九、三十九章)(临12)⁷
13. 国际法院的报告(临13)。
14. 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临14)⁸。
15.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临15):
 - (a) 选举安全理事会五个非常任理事国;
 - (b) 选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十八个理事国。
16.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临16)
 - (a) 选举工业发展理事会十五个理事国;
 - (b) 选举联合国环境规划理事会十九个理事国;

⁷ 第二十六章和第三十九章也将发交第二委员会、第三委员会、第五委员会,其他细节参看第28段。

⁸ 参看第33段。

- (c) 选举世界粮食理事会十二个理事国；
- (d) 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七个成员；
- (e) 选举联合国特别基金理事会理事国；
- (f) 选举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理事会理事国；
- (g) 选举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十九个成员。

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临17)：⁹

- (g) 任命联合检查组五个成员；
- (h) 任命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协商委员会成员；
- (i) 任命和平观察委员会成员。

1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¹⁰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9. 接纳新会员国加入联合国(临19)。

20. 归还各国被掠夺的艺术品：秘书长的报告(临20)。

21. 塞浦路斯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21)¹¹。

22. 第三次联合国海洋法会议(临22)。

23. 联合国同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秘书长的报告(临23)。

24. 巴勒斯坦问题：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临24)。

⁹ 关于(a)目到(f)目，参看“第五委员会”，项目14。

¹⁰ 参看第29段。

¹¹ 参看第30段。

25. 中东局势：秘书长的报告（临 25）。
26. 国际儿童年：改善全世界儿童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儿童境况的计划和行动（临 26）。
27. 纳米比亚问题（临 27）：¹²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 (d) 任命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
28. 南非政府的种族隔离政策（临 28）：¹³
- (a) 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
 - (c) 秘书长的报告。
29. 科摩罗马约特岛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 29）。
30.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临 56）：¹⁴
- (g) 认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任命。
31. 发展方面的业务工作（临 59）：¹⁵
- (i) 认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任命；
 - (j) 认可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执行主任的任命。

¹² 参看第 31 段。

¹³ 参看第 32 段。

¹⁴ 关于(a)目到(f)目，参看“第二委员会”，项目 3。

¹⁵ 关于(a)目到(h)目，参看“第二委员会”，项目 6。

第一委员会

1.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 33/58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临 30)。
2. 化学武器和细菌(生物)武器: 裁军委员会会议的报告(临 31)。
3. 大会第 33/60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裁军委员会会议的报告(临 32)。
4. 关于签署和批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二号附加议定书》的大会第 33/6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临 33)。
5. 考虑宣布一九八〇年代为裁军十年(临 34)。
6. 《非洲非核化宣言》的执行情况(临 35)。
7. 在中东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临 36)。
8.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 秘书长的报告(临 37)。
9. 禁止发展和制造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新系统: 裁军委员会会议的报告(临 38)。
10.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的宣言》的执行情况(临 39):
 - (a) 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报告;
 - (b) 印度洋沿岸国和内陆国会议的报告。
11. 世界裁军会议: 世界裁军会议特设委员会的报告(临 40)。
12. 联合国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份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会议: 会议的报告(临 41)。
13.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临 42):
 -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b)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 (c) 联合国裁军研究: 秘书长的报告;

- (d) 不使用核武器和防止核战争：秘书长的报告；
- (e) 裁军周：秘书长的报告；
- (f) 联合国裁军研究金方案：秘书长的报告；
- (g) 第十届特别会议各项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 (h) 传播关于军备竞赛和裁军的新闻：
 - (一) 秘书长的报告；
 - (二)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 (i) 裁军协定的监测和国际安全的加强：秘书长的报告；
- (j) 裁军调查研究方案：秘书长的报告；
- (k) 裁军和发展关系的研究：秘书长的报告；
- (l) 裁军新哲学：秘书长的报告。

14. 加强保证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临 43）。

15. 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加强它们的安全：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临 44）。

16. 全面彻底裁军（临 45）：¹⁶

- (a) 裁军谈判委员会的报告；
- (b) 建立信任的措施：秘书长的报告；
- (c) 对区域裁军的各方面的研究：秘书长的报告；
- (d) 关于裁军与国际安全的关系的研究：秘书长的报告。

17.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临 46）：

- (a) 不干涉别国内政：秘书长的报告；
- (b) 《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

¹⁶ 参看第 33 段。

特别政治委员会

1. 原子幅射的影响：联合国原子幅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的报告（临 47）。
2.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临 48）。
3. 制订一项关于各国利用人造地球卫星进行直接电视广播所应遵守的原则的国际公约：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报告（临 49）。
4.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临 50）：
 - (a) 主任专员的报告；
 - (b)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经费筹供问题工作小组的报告；
 - (c) 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的报告；
 - (d) 秘书长的报告。
5. 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内居民人权的措施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 51）。
6.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临 52）。
7. 有关新闻问题（临 53）：
 - (a) 进行合作和提供协助，以应用和改善国家新闻系统和大众传播系统，促进社会的进步和发展：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 (b) 新闻和大众传播领域的国际关系：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总干事的报告；
 - (c) 联合国的新闻政策和活动：
 - (一) 联合国新闻政策和活动审查委员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d) 新闻自由：
 - (一) 新闻自由宣言草案；
 - (二) 新闻自由公约草案。
8. 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的组成问题（临 54）。

第二委员会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二至四，六至十六，二十六至二十八，三十至三十五和三十九各章〕(临12)。¹⁷

2.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临55)：

- (a) 按照大会第32/174号决议设立的全体委员会的报告；
- (b) 新的国际发展战略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 (c) 技术资料交换网与工业和技术资料库：秘书长的报告；
- (d) 勘探自然资源的多边发展援助：秘书长的报告；
- (e)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秘书长的报告；
- (f) 筹备一九八〇年大会特别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g) 有效动员妇女参加发展：秘书长的报告；
- (h) 联合国系统经济和社会部门的改组：秘书长的报告。

3.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临56)：¹⁸

- (a) 第五届贸发会议的报告；
- (b)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 (c) 有利于发展中岛屿国家的行动纲领：秘书长的报告；

¹⁷ 报告的下列各章也将发交全体会议和第三、第四和第五委员会，其分配情况如下：

- (a) 第三十四章.....第三委员会
- (b) 第二十八章.....第四委员会
- (c) 第三、四、七、八、十一、十二、十四和十五各章.....第五委员会
- (d) 第二和十六章.....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 (e) 第二十六和三十九章.....全体会议和第三和第五委员会

关于其他细节，参看第28段。

¹⁸ 参看第34段；关于(g)目，参看“全体会议”，项目30。

- (d) 技术的反向转让：
 - (一) 秘书长的报告；
 - (二)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e) 向安提瓜、圣基茨—尼维斯—安圭拉、圣卢西亚和圣文森特提供援助：
秘书长的报告；
 - (f) 多边贸易谈判：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4.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临 5 7）：
- (a) 工业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关于建立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专门机构的会议：秘书长的报告；
 - (c)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第三次大会的筹备工作：执行主任的报告；
 - (d) 重新部署工业以利发展中国家： 执行主任的报告。
5.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执行主任的报告（临 5 8）。
6. 发展方面的业务工作（临 5 9）：¹⁹
-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b)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c) 秘书长所进行的技术合作工作；
 - (d) 联合国志愿人员方案；
 - (e)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 (f)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秘书长的报告；
 - (e) 世界粮食计划署；

¹⁹ 关于(i)和(j)两目，参看“全体会议”，项目 3 1。

(h) 联合国发展中内陆国家特别基金。

7.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临 6 0) :

- (a) 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报告;
- (b) 环境领域内关于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共有的自然资源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 (c) 应为苏丹—萨赫勒地区的利益而采取的措施:
 - (一) 环境规划理事会的报告;
 - (二) 秘书长的报告;
- (d) 为执行向沙漠化进行战斗的行动计划而筹措经费的其他措施和办法: 秘书长的报告。

8. 粮食问题: 世界粮食理事会的报告 (临 6 1)。

9. 联合国特别基金 (临 6 2)。

10. 联合国大学 (临 6 3) :

- (a) 联合国大学理事会的报告;
- (b) 为联合国大学募款: 秘书长的报告;
- (c) 设立和平大学的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11.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临 6 4) :

- (a) 协调专员办事处的活动: 秘书长的报告;
- (b) 向埃塞俄比亚旱灾地区提供援助: 秘书长的报告。

12. 人类住区 (临 6 5) :

- (a) 人类住区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3. 对经济发展长期趋势的研究（临 6 6）。
14. 发展分析和规划的统一办法： 秘书长的报告（临 6 7）。
15. 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临 6 8）：
 - (a) 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的报告。
16. 向发展中国家加速转移实际资源（临 6 9）：
 - (a) 增加资源转移： 秘书长的报告；
 - (b) 发展资金的供应： 秘书长的报告。
17. 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临 7 0）。
18. 联合国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会议： 秘书长的报告（临 7 1）。

第三委员会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二、五、十六至二十六、三十四和三十九各章〕
(临12)。²⁰
2. 国际青年年：秘书长的报告(临72)。
3. 《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行动十年方案》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临73)。
4. 消除宗教上一切形式的不容异己现象(临74)。
5. 消除对妇女歧视公约草案(临75)。
6. 世界社会状况：秘书长的报告(临76)。
7. 《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临77)。
8. 年长与老年人问题：秘书长的报告(临78)。
9. 国际残废者年：秘书长的报告(临79)。

²⁰ 报告的下列各章也将发交全体会议和第二和第五委员会，其分配情况如下：

- | | |
|----------------------|-------------------|
| (a) 第三十四章..... | 第二委员会 |
| (b) 第五和二十一至二十三章..... | 第五委员会 |
| (c) 第二和十六章..... | 第二和第五委员会 |
| (d) 第二十六和三十九章..... | 全体会议和第二和
第五委员会 |

关于其他细节，参看第28段。

10. 联合国妇女十年： 平等、发展与和平（临 8 0）：
 - (a) 大会第 3519(XXX)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 (b) 妇女在教育、经济和社会领域的地位和作用： 秘书长的报告；
 - (c) 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 秘书长的报告；
 - (d) 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 秘书长的报告；
 - (e) 联合国妇女十年世界会议： 会议筹备委员会的报告。
11. 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临 8 1）：
 - (a) 《关于在青年中培养民族间和平、互相尊重及彼此了解等理想宣言》的执行情况： 秘书长的报告；
 - (b) 改善联合国同青年和青年组织交流渠道的准则： 秘书长的报告。
12. 普遍实现民族自决权利和迅速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对于切实保障和尊重人权的重要性： 秘书长的报告（临 8 2）。
13.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高级专员的报告（临 8 3）。
14. 有关人权的各项国际公约（临 8 4）：
 - (a) 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
 - (b)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意议定书》的现况： 秘书长的报告。
15. 审查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的人权方案并同人权领域内的其他国际方案合作（临 8 5）。
16.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临 8 6）：
 - (a) 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的报告；

(b)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现况： 秘书长的报告；

(c) 《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的现况： 秘书长的报告。

17. 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切实享受在联合国系统内可以采取的各种途径、方式和方法(临 87)。

18. 儿童权利公约问题(临 88)。

19.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临 89)：

(a) 关于《保护人人不受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宣言》的问题单： 秘书长的报告；

(b) 各会员国反对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单独宣言： 秘书长的报告；

(c) 执法人员行为守则草案： 秘书长的报告。

第四委员会

1.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递送的非自治领土情报(临90):
 - (a) 秘书长的报告;
 - (b)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2. 南罗得西亚问题: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91)。
3. 东帝汶问题: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92)。
4. 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从事活动, 在南罗得西亚、纳米比亚和所有其他殖民统治领土内妨害《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 并在南部非洲妨害消除殖民主义、种族隔离和种族歧视的努力: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93)。
5. 各专门机构以及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临94):
 - (a)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二十八章〕(临12)²¹。
7. 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 秘书长的报告(临95)。
8. 会员国对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 秘书长的报告(临96)。
9.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关于个别领土的各章〕(临18)²²。

²¹ 第二十八章也将发交第二委员会。关于其他细节, 参看第28段。

²² 参看第29段。

第五委员会

1. 财务报告和决算以及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临97):
 -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b)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c)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 (d)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 (e)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经管的自愿捐款;
 - (f)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2. 一九七八 - 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临98)。
3. 一九八〇 - 一九八一两年期方案概算(临99)。
4.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 联合国财政紧急情况协商委员会的报告(临100)。
5. 联合国与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间行政和预算的协调: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临101)。
6. 联合检查组: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临102)。
7.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会议委员会的报告(临103)。
8.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会费委员会的报告(临104)。
9. 人事问题(临105):
 - (a) 秘书处的组成: 秘书长的报告;
 - (b) 其他人事问题: 秘书长的报告。
10.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报告(临106)。
11. 联合国养恤金制度(临107):
 - (a) 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报告;
 - (b) 秘书长的报告。
12.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临108):
 - (a) 联合国紧急部队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秘书长的报告;
 - (b)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秘书长的报告。

13.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第二至五、七、八、十一、十二、十四至十六、二十一至二十三、二十六和三十六至三十九各章〕(临12)。²³
14.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临17)：²⁴
- (a) 任命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五个成员；
 - (b) 任命会费委员会六个成员；
 - (c) 任命审计委员会一个成员；
 - (d) 认可投资委员会三个成员的任命；
 - (e) 任命联合国行政法庭三个法官；
 - (f) 任命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委员会的三个成员和三个候补成员。

²³ 报告的下列各章也将发交全体会议和第二和第三委员会，其分配情况如下：

- (a) 第三、四、七、八、十一、十二、十四和十五各章……第二委员会
- (b) 第五和二十一至二十三章 ……………第三委员会
- (c) 第二和十六章 ……………第二和第三委员会
- (d) 第二十六和三十九章 ……………全体会议和第三委员会

关于其他细节，参看第28段。

²⁴ 关于(g)至(i)目，参看“全体会议”，项目17。

第六委员会

1. 国际法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工作报告(临109)。
2.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工作报告(临110)。
3. 一九四九年各项日内瓦公约关于武装冲突中对人权的尊重的附加议定书的签署和批准情况:秘书长的报告(临111)。
4. 多边条约拟订程序的审查:秘书长的报告(临112)。²⁵
5. 联合国对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的协助方案:秘书长的报告(临113)。
6. 防止危害或杀害无辜生命或损害基本自由的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以及对由于困苦、挫折、怨忿和失望,以致有人不惜牺牲人命,包括自己的生命在内,以求实现彻底改革的恐怖主义和暴力行为的根本原因的研究:国际恐怖主义特设委员会的报告(临114)。
7. 起草一项反对劫持人质的国际公约:反对劫持人质国际公约特设起草委员会的报告(临115)。
8.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116)。
9.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临117)。
10. 加强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原则的效力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临118)。
11. 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一百零二条登记和公布条约和国际协定:秘书长的报告(临119)。
12. 联合国关于国家在其对国际组织关系上的代表权会议通过的决议(临120):
 - (a) 关于非洲统一组织和(或)阿拉伯国家联盟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的观察员身分的决议;
 - (b) 关于适用《公约》于国际组织未来活动的决议。
13. 国际经济法特别是有关新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法律方面的原则和规范的汇集和逐步发展(临121)。

²⁵ 参看第23段。